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通知》（财会〔2021〕1号）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